

中國現代哲學史

資料匯編



中国现代哲学史资料汇编（第一集第十册）

无神论和宗教问题的论战

（上）

主 编 钟离蒙 杨凤麟

一九八一年十月 沈阳

中国现代哲学史资料汇编（第一集第十一册）

无神论和宗教问题的论战

（下）

主 编 钟离蒙 杨凤麟

一九八一年十月 沈阳

目 录

随感录：三十三，三十八	鲁迅	(1)
有鬼论质疑	陈独秀	(4)
诸子无鬼论	易白沙	(5)
关于鬼相研究的通信		(10)
一、莫等给陈独秀的信		(10)
二、陈独秀答的信		(11)
三、王星拱答的信		(11)
四、陈大齐答的信		(13)
答陈独秀先生《有鬼论质疑》	易乙玄	(15)
难易乙玄君	刘叔雅	(19)
论信仰	恽代英	(21)
基督教与人格救国	代英	(23)
我们为甚么反对基督教？	代英	(24)
打倒教会教育	代英	(26)
耶稣、孔子与革命青年	代英	(27)
基督教与社会服务	代英	(30)
上帝底世界和人类的世界	楚女	(31)
基督教底唯物营业	楚女	(32)
基督教与中国人	陈独秀	(33)
基督教与基督教会	陈独秀	(37)
对于非基督教同盟的怀疑及非基督教学生同盟的警告	陈独秀	(38)
《觉悟》社评	春蕃 (柯柏年)	(39)
基督教与爱国	春蕃 (柯柏年)	(40)
非基督教学生同盟宣言	非基督教学生同盟	(41)
非基督教学生同盟通电	非基督教学生同盟	(41)
非基督教学生同盟章程	非基督教学生同盟	(42)
莫名其妙的滑稽宣言	赤光	(42)
基督教与世界改造	赤光	(44)
基督教与共产主义	绮园	(45)
基督教与资本主义	卢淑	(46)
自由与耶稣	公亮	(48)

基督教的罪恶	侠 夫	(50)
反对基督教运动的怒潮	秋 山	(51)
宗教问题号 (上) :		(52)
王星拱先生的讲演	王 星 拱	(53)
梁漱溟先生的讲演	梁 漱 溟	(57)
屠孝实先生的讲演	屠 孝 实	(65)
李煜瀛先生的讲演	李 煜 瀛	(71)
罗素先生的讲演	章廷谦笔记	(74)
我的宗教观	恽代英	(78)
少年中国与宗教问题	田 汉	(87)
宗教问题号 (中) :		(89)
宗教哲学	刘伯明	(89)
宗教问题	周作人	(92)
科学与宗教	陆志韦	(94)
詹姆士底宗教哲学	方东美	(96)
海甫定宗教经验观	刘国鈞	(106)
唯物史的宗教观	Hermaun Gorter著 李 达译	(111)
罗曼罗兰的宗教观	雁 冰	(118)
时代观之宗教	太 朴	(119)
宗教问题号 (下) :		(123)
宗教与人类的将来	周太玄	(123)
宗教与中国之将来	周太玄	(136)
法兰西学者的通信	李 璜译	(145)
该当要一个宗教为平民么?	补克列讲 李 璜译	(147)
社会主义与宗教	李 璜	(151)
社会学与宗教	李 璜	(153)
宗教与科学	李润章	(156)
宗教与进化原理	周太玄	(158)
信仰与宗教	李思纯	(161)
宗教问题杂评	李思纯	(163)
蔡子民先生关于宗教问题之谈话	周太玄记	(169)
蔡子民先生在信教自由会之演说	蔡元培	(170)
以美育代宗教说	蔡元培	(172)
批判蔡子民在信仰自由会之演说并发表吾对于孔教问题之意见	许崇清	(174)
蔡子民先生致新青年记者书	蔡元培	(176)
再批判蔡子民先生信教自由会演说之订正文并质问蔡先生	许崇清	(181)
与许崇清先生书	蔡元培	(183)
与蔡子民先生	许崇清	(184)

哲学对于科学宗教之关系论	谭鸣谦	(185)
最近代基督教义	江绍元	(197)
宗教论	李石岑	(202)
三论宗之宇宙观	蒋维桥	(205)
唯识宗之人生观	欧阳季瀛	(207)
少年中国《宗教问题号》批评	严既澄	(215)
通讯“信仰与怀疑”	朱谦之 李石岑	(220)
佛法非宗教非哲学而为今时所必需	欧阳竟无讲 王恩洋记	(229)
我们不该反对耶教与其运动吗?	陈启天	(235)
宗教将来有无存在的价值	杨昭恕	(238)
评非宗教同盟	梁启超	(240)
科学与宗教果然是不两立么	屠孝实讲 甄甫品青记	(249)
基督教与感情生活	余家菊	(259)

目 录

再论宗教问题	一 苇 (259)
非宗教运动平议	刘伯明 (262)
科学的非宗教运动与宗教的非宗教运动	傅佩清讲 品青、甄甫记 (265)
我对于宗教问题的意见	徐旭生讲 品青、甄甫记 (271)
以佛法论进化	聂耦庚 (276)
中国人之佛教耶教观	缪凤林 (277)
佛学与人生	李石岑 (329)
驳以美育代宗教说	杨鸿烈 (332)
法轮与法印	李石岑 (334)
论崇高与优美	范寿康 (339)
基督教与新思潮	徐宝谦 (352)
基督教新思潮	徐宝谦演说 阎宝航笔述 (354)
礼制与基督教	怀新 (357)
基督教与社会生活	乐灵生著 梅贻琦译 (359)
圣经在近世文化中的地位	赵紫宸 (363)
研究和信仰	刘廷芳 (375)
基督教与新时代社会运动的关系	刘廷芬 (377)
人真是猿猴变的么	彼得 (382)
基督教与中国的新思潮	柴约翰 (386)
耶稣的上帝观	赵紫宸 (389)
宗教价值的估定	他山 (397)
基督教的共产观	文南斗 (400)
我的二十世纪的宗教观	刘乾初 (405)
智识和信仰	扶雅 (409)
我的二十世纪的宗教观	万修源 (409)
基督教与社会主义	逸荡 (411)
新文化中几位学者对于基督教的态度:	
我对于基督教的感想	周作人 (414)
我对于基督教的感想	张东荪 (415)
我对于宗教的态度	高一涵 (415)
基督教与中国	胡适 (416)
基督教与中国人	陈独秀 (416)
女界中非基督教徒的态度	(419)
答廷芳先生	钱玄同 (419)

爱国主义国际主义和基督教会.....	巢坤霖	(422)
基督徒的经济观和基督教教会的责任.....	刘廷芳	(424)
基督教与政治.....	罗运炎	(426)
为非宗教大同盟进一解.....	胡学诚	(428)
基督教的大同主义.....	宝广林 著 舒舍予 译	(430)
二十世纪的社会还要宗教么?.....	冠路特 演讲 刘昉 徐曼 笔述	(432)
我们要甚么样的宗教?.....	许地山 演讲 刘昉 笔记	(435)
我们要什么样的宗教?.....	赵紫宸 演讲 徐曼 笔记	(437)
基督教对社会改进有过什么贡献.....	马伦敦 演讲 徐曼 刘昉 笔记	(439)
我们当作甚么?.....	胡学诚 演讲 徐曼 笔记	(441)
我们当作甚么?.....	刘廷芳 演讲 刘昉 笔记	(443)
我的二十世纪的宗教观.....	刘钟孚	(447)
思想自由与基督教义.....	陈芳	(455)
人格——耶稣与孔子.....	吴雷川	(455)
国家主义与基督教是否冲突.....	吴雷川	(459)
基督教与民治主义.....	吕振中	(460)
现在中国教会学校应有的觉悟.....	刘淦芝	(467)
基督教与社会主义.....	王建猷	(470)
耶儒对于社会建设的相对价值.....	许仕廉	(473)
基督教之“圣灵”与儒教“之仁”.....	吴雷川	(481)
日本学者对“非宗教运动”的批评.....	田汉	(486)
现代基督教思想概略.....	叶启芳	(493)

随 感 录

鲁 迅

三十三

现在有一班好讲鬼话的人，最恨科学，因为科学能教道理明白，能教人思路清楚，不许鬼混，所以自然而然的成了讲鬼话的人的对头，于是讲鬼话的人，便须想一个方法排除他。

其中最巧妙的是捣乱。先把科学东扯西拉，孱进鬼话，弄得是非不明，连科学也带了妖气：例如一位大官做的卫生哲学，里面说：

“吾人初生之一点，实自脐始，故人之根本在脐。……故脐下腹部最为重要，道书所以称之曰丹田。”

用植物来比人，根须是胃，脐却只是一个蒂，离了便罢，有什么重要。但这还不过比喻奇怪罢了，尤其可怕的是：

“精神能影响于血液，昔日德国科希博士发明霍乱（虎力拉）病菌，有某某二博士反对之，取其所培养之病菌，一口吞入，而竟不病。”

据我所晓得的，是Koch博士发见（查出了前人未知的事物叫发见，创出了前人未知的器具和方法才叫发明）了真虎力拉菌；别人也发见了一种，Koch说他不是，把他的菌吞了，后来没有病，便证明了那人所发见的，的确不是病菌。如今颠倒转来，当作“精神能改造肉体”的例证，岂不危险已极么？

捣乱得更凶的，是一位神童做的《三千大千世界图说》。他拿了儒、道士、和尚、耶教的糟粕，乱作一团，又密密的插入鬼话。他说能看见天上地下的情形，他看见的“地球星，”虽与我们所晓得的无甚出入，一到别的星系，可是五花八门了。因为他有天眼通，所以本领在科学家之上。他先说道：

“今科学家之发明，欲观天文则用天文镜……然犹不能持此以观天堂、地狱也。究之学问之道如大海然，万不可入海饮一滴水，即自足也。”

他虽然也分不出发见和发明的不同，论学问却颇有理。但学问的大海，究竟怎样情形呢？他说：

“赤精天……有毒火坑，以水晶盖压之。若遇某星球将坏之时，即去某星球之水晶盖，则毒火大发，焚毁民物。”

“众星……大约分为三种：曰恒星、行星、流星。……据西学家言，恒星有三十五千万，以小子视之，不下七千万万也。……行星共计一百千万大系。……流星之多，倍于行星。……其绕日者，约三十三年一周，每秒能行六十五里。”

“日面纯为大火。……因其热力极大，人不能生，故太阳星君居焉。”

其余怪话还多；但讲天堂的远不及六朝方士的《十洲记》，讲地狱的也不过钞袭《玉历钞传》。这神童算是糟了！另外还有感慨的话，说科学害了人。上面一篇“嗣汉六十二代天师正一真人张元旭”的序文，尤为单刀直入，明明白白道出：

“自拳匪假托鬼神，致招联军之祸，几至国亡种灭，识者痛心疾首，固已极矣。

又适值欧化东渐，专讲物质文明之秋，遂本科学家世界无帝神管辖，人身无魂魄轮回之说，奉为国是，俾播印于人人脑髓中，自是而人心之敬畏绝矣。敬畏绝，而道学无根柢以发

生矣！放僻邪侈，肆无忌惮，争权夺利，日相战杀，其祸将有甚于拳匪者！……”

这简直说是万恶都由科学，道德全靠鬼话；而且与其科学，不如“拳匪”了。从前的排斥外来学术和思想，大抵专靠皇帝；自六朝至唐、宋，凡攻击佛教的人，往往说他不拜君、父，近乎造反。现在没有皇帝了，却寻出一个“道德”的大帽子，看他何等利害。不提防想不到的一本绍兴《教育杂志》里面，也有一篇仿古先生的《教育偏重科学无宁偏重道德》（宁字原文如此疑是避讳）的论文，他说：

“西人以数百年科学之心力，仅酿成此次之大战争。……科学云乎哉？多见其为残贼人道矣！”

“偏重于科学，则相尚于知能；偏重于道德，则相尚于欺伪。相尚于欺伪，则祸止于欺伪，相尚于知能，则欺伪莫由得而明矣！”

虽然不说鬼神为道德根本，至于向科学宣告死刑，却居然两教同心了。所以“拳匪”的传单上，明白写着：

孔圣人张天师傅言由山东来，赶紧急傅，并无虚言！（傅字原文如此，疑传字之误。）

照他们看来，这般可恨可恶的科学世界，怎样挽救呢？《灵学杂志》内俞复先生答吴稚晖先生书里说过：“鬼神之说，国家之命遂促！”可知最好是张鬼神之说了。鬼神为道德根本，也与张天师傅和仿古先生的意见毫不冲突。可惜近来北京乱坛，又印出一本《感显利冥录》，内有前任北京城隍白知和帝闲法师的问答：

“师云：‘发愿一事，的确要紧。……此次由南方来，闻某处有济公临坛，所说之话，殊难相信。济祖是阿罗汉，见思惑已尽，断不为此。……不知某会临坛者，是济祖否？请示’”

“乩云：‘承谕发愿，……谨记斯言。某处坛，灵鬼附之耳。须知灵鬼，即魔道也。知此后当发愿驱除此等之鬼，’”

“师云”的发愿，城隍竟不能懂，却先与某会力争正统。照此看来，国家之命未延，鬼兵先要打仗；道德仍无根柢，科学也还该活命了。

其实中国自所谓维新以来，何尝真有科学。现在儒道诸公，却径把历史上一味捣鬼不治人事的恶果，都移到科学身上，也不问什么叫道德，怎样是科学，只是信口开河，造谣生事；使国人格外惑乱，社会上罩满了妖气。以上所引的话，不过随手拈出的几点黑影；此外自大埠以至僻地，还不知有多少奇谈。但即此几条，已足可推测我们周围的空气，以及将来的情形，如何黑暗可怕了。

据我看来，要救治这“几至国亡种灭”的中国，那种“孔圣人张天师傅言由山东来”的方法，是全不对症的，只有这鬼话的对头的科学！——不是皮毛的真正科学！——这是什么缘故呢？陈正敏《遁斋闲览》有一段故事（未见原书，据《本草纲目》所引写出，但这也全是道士所编造的谣言，并非事实，现在只当他比喻用）说得好：

“杨勳中年得异疾；每发语，腹中有小声应之，久渐声大。有道士见之，曰：‘此应声虫也！但读《本草》取不应者治之。’读至雷丸，不应，遂顿服数粒而愈。”

关于吞食病菌的事，我上文所说的大概也是错的，但现在手头无书可查。也许是Koch博士发见了虎列拉菌时，Pfeffer博士以为不是真病菌，当面吞下去了，后来病得几乎要死。总之，无论如何，这一案决不能作“精神能改造肉体”的例证。一九二五年九月二十四日补记。

三十八

中国人向来有点自大。——只可惜没有“个人的自大，”都是“合群的爱国的自大。”

这便是文化竞争失败之后，不能再见振拔改进的原因。

“个人的自大，”就是独异，是对庸众宣战。除精神病学上的夸大狂外，这种自大的人，大抵有几分天才，——照Nordau等说，也可说就是几分狂气。他们必定自己觉得思想见识高出庸众之上，又为庸众所不懂，所以愤世疾俗，渐渐变成厌世家，或“国民之敌。”但一切新思想，多从他们出来，政治上，宗教上，道德上的改革，也从他们发端。所以多有这“个人的自大”的国民，真是多福气！多幸运！

“合群的自大，”“爱国的自大，”是党同伐异，是对少数的天才宣战；——至于对别国文明宣战，却尚在其次。他们自己毫无特别才能，可以夸示于人，所以把这国拿来做个影子；他们把国里的习惯制度抬得很高，赞美的了不得；他们的国粹，既然这样有荣光，他们自然也有荣光了！倘若遇见攻击，他们也不必自去应战，因为这种蹲在影子里张目摇舌的人，数目极多，只须用mob的长技，一阵乱噪，便可制胜。胜了，我是一群中的人，自然也胜了；若败了时，一群中有许多人，未必是我受亏；大凡聚众滋事时，多具这种心理，也就是他们的心理。他们举动，看似猛烈，其实却很卑怯。至于所生结果，则复古、尊王、扶清灭洋等等，已领教得多了。所以多有这“合群的爱国的自大”的国民，真是可哀，真是不幸！

不幸中国偏只多这一种自大：古人所作所说的事，没一件不好，遵行还怕不及，怎敢说到改革？这种爱国的自大家的意见，虽各派略有不同，根柢总是一致，计算起来，可分作下列五种：——

甲云：“中国地大物博，开化最早，道德天下第一。”这是完全自负。

乙云：“外国物质文明虽高，中国精神文明更好。”

丙云：“外国的东西，中国都已有过；某种科学，即某子所说的云云。”这两种都是“古今中外派”的支流；依据张之洞的格言，以“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人物。

丁云：“外国也有叫化子，——（或云）也有草舍，——娼妓——臭虫”。这是消极的反抗。

戊云：“中国便是野蛮的好，”又云：“你说中国思想昏乱，那正是我民族所造成的事业的结晶。从祖先昏乱起，直要昏乱到子孙；从过去昏乱起，直要昏乱到未来。……（我们是四万万人，）你能把我们灭绝么？”这比“丁”更进一层，不去拖人下水，反以自己的丑恶骄人；至于口气的强硬，却很有《水浒传》中牛二的态度。

五种之中，甲、乙、丁的话，虽然已很荒谬，但同戊比较，尚觉情有可原，因为他们还有一点好胜心存在。譬如衰败人家的子弟，看见别家兴旺，多说大话，摆出大家架子；或寻求人家一点破绽，聊给自己解嘲。这虽然极是可笑，但比那一种掉了鼻子，还说是祖传老病，夸示于众的人，总要算略高一步了。

戊派的爱国论最晚出，我听了也最寒心；这不但因其居心可怕，实因他所说的更为实在的缘故。昏乱的祖先，养出昏乱的子孙，正是遗传的定理。民族根性造成之后，无论好坏，改变都不容易的。法国G. LeBon著《民族进化的心理》中，说及此事道，（原文已忘，今但举其大意）——“我们一举一动，虽似自主，其实多受死鬼的牵制。将我们一代的人，和先前几百代的鬼比较起来，数目上就万不能敌了。”我们几百代的祖先里面，昏乱的人，定然不少：有讲道学的儒生，也有讲阴阳五行的道士，有静坐炼丹的仙人，也有打脸打把子的戏子。所以我们现在虽想好好做“人”，难保血管里的昏乱分子不来作怪，我们也不由自主，一变而为研究丹田脸谱的人物；这真是大可寒心的事。但我总希望这昏乱思想遗传的祸害，不至于有梅毒那样猛烈，竟至百无一免。即使同梅毒一样，现在发明了六百零六，肉体上的病，

既可医治；我希望也有一种七百零七的药，可以医治思想上的病。这药原来也已发明，就是“科学”一味。只希望那班精神上掉了鼻子的朋友，不要又打着“祖传老病”的旗号来反对吃药，中国的昏乱病，便也总有全愈的一天。祖先的势力虽大，但如从现代起，立意改变：扫除了昏乱的心思，和助成昏乱的物事（儒道两派的文书），再用了对症的药，即使不能立刻奏效，也可把那病毒略略廓淡。如此几代之后待我们成了祖先的时候，就可以分得昏乱祖先的若干势力，那时便有转机，LeBon所说的事也不足怕了。

以上是我对于“不长进的民族”的疗救方法；至于“灭绝”一条，那是全不成话，可不必说。“灭绝”这两个可怕的字，岂是我们人类应说的？只有张献忠这等人曾有如此主张，至今为人类唾骂；而且于实际上发生出什么效验呢？但我有一句话，要劝戊派诸公。“灭绝”这句话，只能吓人，却不能吓倒自然。他是毫无情面：他看见有自向灭绝这条路走的民族，便请他们灭绝，毫不客气。我们自己想活，也希望别人都活；不忍说他人的灭绝，又怕他们自己走到灭绝的路上，把我们带累了也灭绝，所以在此着急。倘使不改现状，反能兴旺，能得真实自由的幸福生活，那就是做野蛮也很好。——但可有人敢答应说“是”么？

（选自《鲁迅全集》二卷《热风》·《随感录》）

有鬼论质疑

陈独秀

吾国鬼神之说素盛，支配全国人心者当以此种无意识之定数观念最为有力。今士士大夫，于科学方兴时代，犹复援用欧美人之灵魂说，曲征杂引，以为鬼之存在，确无疑义，于是著书立说，鬼话联篇，不独己能见鬼，而且摄鬼影以示人。即好学尊疑之士，亦以远西性觉Inivition（日本人译为直觉，或云直观，或云观照。吾以为即释家之所谓“自心现量”乃超越感观之知觉也，与感觉Sensibility，为对文。哲学方盛，物质感觉以外，此必无真理可寻？遂于不能以科学能释之鬼神问题，未敢轻断其有无。今予亦采纳尊疑主义，于主张无鬼之先，对于有鬼之说多所怀疑，颇期主张有鬼论者赐以解答。

吾人感觉所及之物，今日科学，略可解释。倘云鬼之为物，玄妙非为物质所包，非感觉所及，非科学所能解，何以鬼之形使人见，鬼之声使人闻？此不可解者一也。敢问。

鬼果形质具备，惟非普通人眼所能见，则今人之于鬼，犹古人之于微生物，虽非人人所能见，而其物质的存在与活动，可以科学解释之，当然无疑。审是则物二元说，尚有立足之余地乎？此不可解者二也。敢问。

鬼若有质，何以不占空间之位置，而自生障碍，且为他质之障碍？此不可解者三也。敢问。

或云鬼之为物有形而无质耶？夫宇宙间有形无质者，只有二物；一为幻象，一为影象。幻为非有，影则其自身亦为非有。鬼既无质，何以知其非实有耶？此不可解者四也。敢问。

鬼既非质，何以言鬼者，每称其有衣食男女之事，一如物质的人间耶？此不可解者五也。敢问。

鬼果是灵，与物为二，何以各仍保其物质生存时之声音笑貌乎？此不可解者六也。敢问。

若谓鬼属灵界，与物界殊途，不可以物界之观念推测鬼之有无，而何以今之言鬼者，见其

国籍语言习俗衣冠之各别，悉若人间耶？此不可解者七也。敢问。

人若有鬼，一切生物皆应有鬼，而何以今之言鬼者，只见人鬼，不见犬马之鬼耶？此不可解者八也。敢问。

一九一八，五，一五。

（选自《独秀文存》一卷）

诸子无鬼论

易白沙

鬼神有无，古今学者，每多聚讼。吾国周秦以来，亦起争执。佛家则谓大地河山，乃由心造，人且非真，鬼将焉附？惟《小乘说法》，颇有神鬼之谈。管仲老聃庄周韩非刘安王充诸子，亦谓鬼神起于人心。孔子态度不甚明了，然多重人事，少说鬼话，祇有墨家祀天佑鬼，施于浅化之民，因风俗以立教义。中国宗教不能成立，诸子无鬼论之功也。

吾国鬼神，盛于帝王。古代文化，亦籍鬼神以促其演进。黄帝仓颉制造文字，而曰天雨粟，鬼夜哭。神农发明耕稼，能兴风雨，而称之曰神。神尧知人善任，而称之曰神。神禹平水土，而称之曰神。此种人物，皆神所造，而非人所生，于是谓之天子。《说文》云：“古之神圣母感天而生子，故曰天子。”吾辈视此，即私生子之代名，而古人尊为神圣之美号，一切礼学文物皆出其手。《管子》言有虞之王，封土为社，始民知礼。（管子轻重戊篇）宰我言周人以粟，使民战慄。（见论语）是以君主教主操之成权，其用意乃在知礼与战慄耳。

原人不知法律，天子最难辨者，莫如血斗之是非，不假神权，无从解决。试举黄帝所制文字证之：

𧈧下云：解𧈧，兽也。似牛，一角。古者决狱，令触不直者。象形。

𧈧下云：兽之所食草。从𧈧草。古者神人以𧈧遣黄帝曰，何食何处？曰，食𧈧。夏处水泽，冬处松柏。

𧈧下云：刑也。平之如水，从水。𧈧，所触不直者去之，从𧈧去。法今文省。（三字皆见说文）

黄帝既借此似牛之物，裁判诉讼，后世天子，奉为宪法。《论衡》是篇《𧈧》者，一角之羊也，性知有罪。皋陶治狱，其罪疑者，羊起触之。有罪则触，无罪则不触。然则皋陶虽善治狱，不过为牛之傀儡。裁判实权，不操之自身也。夏书甘誓曰：“用命富于祖，不用命戮于社。”是军事裁判刑罚之柄，亦牛操之也。（社不能言，即由𧈧解所触而定。）《周礼媒氏》男女之阴讼，听于胜国之社，是牛亦干涉男女之隐私也。《墨子明鬼篇》言齐庄君之臣，有王里国中里微者，二子讼三年而狱不断。齐君使二人共一羊盟齐之神社。刺羊洒血，读王里国之辞既已终矣，读中里微之辞未半也，羊起而触之，折其脚而殪。是三年不断之狱，非牛不能决也，惟许慎以为牛，墨翟王充以为羊，牛耶羊耶，吾人未见此种怪物，亦无从裁判其是非。（西方古时，亦神权决狱。谚曰，古之讼狱乃密结。华犹言冒险也。见严译社会通论。）

古之帝王，神道设教，运天下于掌，遂以不祀鬼神之国为野蛮，必灭其地而虏其君。《孟子》言汤之灭葛，由于葛伯放而不祀。（滕文公下）武王灭纣《泰誓》三篇，宣布罪状，一则曰，弗事上帝神祇，遣厥先宗庙，弗祀牺牲粢盛；再则曰，谓祭无益；三则曰，郊社不修，宗庙不享。春秋之时，楚人灭夔，由于夔子不祀祝融与𧈧熊之神。（左传僖公二十六年）晋景公灭潞国而虏其君，数其

五大罪，以不祀鬼神为第一罪状。(宣公十五年)葛伯商讨夔子潞子既以不祀鬼神，至于亡国。故是时诸侯虽国小兵弱，亦欲籍鬼神之佑，捍强邦。楚武王侵随，随侯所恃以拒楚者，在祀神之牲脔脂肪，案盛丰备。(左传桓公六年)齐师伐鲁，庄公所恃以敌齐者，在以信祀神。(庄公十年)晋侯假道于虞以伐虢，宫之奇谏虞公曰：吾享祀丰洁，神必据我。”(僖公五年)汉时受匈奴之祸，而使范氏诅胡于神。(汉书匈奴传)匈奴亦常埋牛羊于水上以诅汉军。(汉书西域传)王莽将死，犹坐斗柄曰：“天生德于予，汉兵其于予何？”(汉书王莽传)自三代以至清人之义和团，一部廿五史，捍御强敌，几乎无代不以鬼神为武器。

君权神权，关系密切，若就君主论国人之知能，溢以野蛮，实非过当。然国人三千年以前，有首出之英，欲脱此神道，以入于人道，举凡鬼神奇谈，摧陷而廓清之；故国人至今无统一之宗教。此种学说潜滋暗长，虽君主亦无如彼何。诸子之无鬼论，皆欲解脱神道者也。首先发难以卜神权者，为道家。其后法家，儒家，相继以起。墨家天志明鬼，亦力求改良，去君主之网罗，为宗教之仪式。薄葬明鬼，道相乘违，汉人犹谓其难从。帝王之神道设教，诸子早唾弃无余矣。《论衡卜筮篇》曰：

“周武王伐纣卜筮之。逆占曰，大凶。太公推筮蹈龟而曰：枯骨死草，何知吉凶？”

《管子修权篇》曰：

“上恃龟筮，好用筮医，则鬼神骤崇。故功之不立，名之不章。(形势解亦云，牺牲圭璧，不足以享鬼神。)”

《韩非饰邪篇》曰：

“龟筮鬼神，不足举胜，左右响背，不足以专战。”

太公为道家之宗，管仲韩非，其学亦自道家出，而皆力诋龟筮鬼神。韩非更谓其祸必至亡国。《亡征篇》言用时日事鬼神信卜筮而好祭祀者，可亡也。此与汤武灭纣之宣言，完全反对。盖有鉴于神权之流毒政治，如随侯庄公虞公诸学说，可以亡国而有余。太公管子直视鬼神为对外秘诀，玩弄诸侯于股掌之上，或以为灭国新法，或假为外交手段，该分举于左：

(一)太公之神道。武王发纣，太公阴谋食小儿以丹，令身纯赤，长大教言殷亡。殷民见儿身赤，以为天神。及言殷亡，皆谓商灭。兵至牧野，晨举脂烛，奸谋惑民，权掩不备，周之所讳也。(论衡恢国篇。)

(一)管子之神道。龙斗于马渭之阳，牛山之阴。管子入复于桓公曰：“天使使者临君之郊，请使大夫初饰，左右玄服，天之使者乎？”(按天上当脱祀字。闻盛服饰以祀天使。)天下闻之曰：“神哉齐桓公！天使使者临其郊，不待举兵而朝者八诸侯，此乘天威而动天下之道也。”故智役使鬼神，而愚者信之。(管子轻重丁篇。)

太公之说，可與武王《泰誓》三篇不祀鬼神互相印证。管子之言龙乃天使，则黄帝鼎湖之龙，大禹舟中之龙，更可推知。太公管仲之属道宗，同屈鬼神而又利用之以为霸王之质。所谓奸谋惑民，所谓役使鬼神，旗帜鲜明，毫不隐讳。然不仅施之外交，且行于内政。《管子牧民篇》曰：

顺民之经，在明鬼神，祇山川，敬宗庙，恭祖旧，……不明鬼神，则陋民不悟；不祇山川，则威令不闻；不敬宗庙，则民乃上校；不恭祖旧，则孝悌不备。(管子又尝说种种鬼怪为桓公治病。桓公然而笑，不终日而不知病之去也。见庄子达生篇。)

管子斥神道妨害政治，若对于国外之“愚者”与国内之“陋民”，亦常利用。然其无鬼论，纯属政治，无关学理。若老子之言，则更进矣。老子曰：“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非其鬼不神，其神不伤人。非其神不伤人。圣人亦不伤人。夫两不相伤，故德交归焉。”(老子第六

十章。)韩非见其言隐约,更申其义曰:“人处疾则贵医,有祸则畏鬼。圣人在上则民少欲。民少欲则血气治而举动理。血气治而举动理则少祸害。夫内无痿疽瘰疬之害,而外无刑罚法诛之祸者,其轻恬鬼神也甚。故曰:以道莅天下,其鬼不神。治世之民,不與鬼神相害也。故曰:非其鬼不神也,其神不伤人也。”(解老篇)“《列子》亦曰:列姑射山土无礼伤,人无天恶,物无疵厉,鬼无灵响。”(黄帝篇)與《韩非解老》其义正同。其后儒荀卿杂家王充尤发挥此义:

《荀子解蔽篇》曰:

“凡观物有疑,中心不定,则外物不清。吾虑不清,则未可定然否也。冥冥而行者,见寝石以为伏虎也;见植林以为后人也;冥冥蔽其明也。醉者越百步之沟,以为头步之浚也;俯而出城门,以为小之闾也,酒乱其神也。厌目而视者,视一以为两;掩耳而听者,听漠漠而以为啍啍;执乱其官也。(按厌为压古文。目压故视一物有两形。)故从山上望牛者若羊,而求羊者不下牵也;远蔽其大也。从山下望木者,十仞之木若箸,而求箸者不上折也;高蔽其长也。水动而景摇,人不以定美恶;水执玄也。(按玄为眩古文。)瞽者仰视而不见星,人不以定有无,用精惑也。……夏首之南有人焉,曰涓蜀梁;其为人也愚而善畏,明月而宵行,俯见其影,以为伏鬼也;仰视其发,以为立魅也;背而走,比至其家,失气而死。岂不衷哉?凡人之有鬼也,必其感忽之间,疑玄之时正之。此人之所以无有而有无之时也。”

《论衡订鬼篇》曰:

“凡天地之间有鬼,非人死精神为之也,皆人思念存想之所致也。致之何由?由于疾病。人病则忧惧,忧惧则见鬼出。……夫病者所见,非鬼也。病者困剧,身体痛,则谓鬼持箠杖殴击之;若见鬼把椎纆绳缠立守其旁,病痛恐惧妄见之也。初疾畏惊,见鬼之来;疾困恐死,见鬼之怒;长自疾痛,见鬼之击;皆存想虚致,未必有其实也。夫精念存想,或泻于目,或泻于口,或泻于耳。泻于目,目见其形;泻于耳,耳闻其声,泄于口,口言其事。”(按愚自童时即执无鬼说。前岁大病,则口言鬼,目见鬼,耳闻鬼。吾兄培基亦梦鬼降,言愚必死,王充思念存想之说也。)

荀子王充言鬼由心造,较韩非列子解释更详。荀子为儒家正宗,不仅排斥鬼神,凡古代相传之上帝及祲祥妖孽诸说,均为无关人事,其详见于《天论篇》。兹分举之:

(一)人力可以胜天。

“天有常行,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应之以治则吉,应之以乱则亡。疆本而节用,则天不能贫;养备而动时,则天不能病;修道而不贰,则天不能祸;故水旱不能使之饥渴,寒暑不能使之疾,妖怪不能使之凶。本荒而用侈,则天下不能之富;养略而动罕,则天不能使之全;倍道而妄行,则天不能使之吉;故水旱未至而乱,寒暑未薄而疾,妖怪未至而凶。”

(一)妖异不足惧。

星坠木鸣,国人皆恐。曰,是何也?曰:无何也。是天地之变,阴阳之化,物之罕至者也;怪之可也,而畏之非也。夫日月之有蚀,风雨之不时,怪星之党见,(按党即僨。古文僨见,犹言或见。群出治要引此正作僨。)是无世而不常有之。上明而政平,则是虽并世起无伤也;上暗而政俭,则是虽无一至者无益也。”

(一)祭祀祈祷非言享鬼,实以饰礼。

“云而雨,何也?曰,无何也,犹不云而雨也。日月食而救之,天旱而云,卜筮而后决大事,非以为得求也。以文之也。故君子以为文,百姓以为神。以为文则吉,以为神则凶。”

儒家不信鬼神,是以怪力乱神,孔子不语。子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

樊迟问智。子曰：“敬鬼神而远之，可谓智矣。”此虽不谈鬼神，惜用意涵混不若荀子《解蔽》《天论》所言章明较著矣。儒家子思孟轲颇言五行，故荀子于《非十二子篇》力诋其谬。盖孟子常言天。《中庸》则曰：“国家将兴，必有祯祥；国家将亡，必有妖孽。”见乎耆龟，动乎四体，与荀子《天论》水火不相容也。荀子王充而外，能详解其原委者，更有淮南王刘安《淮南书记论训篇》言鬼神起原乃因三事：

“夫醉者俯入城门，以为七尺之闰也；超江淮，以为寻常之沟也；酒浊其神也。怯者夜见立表，以为鬼也；见寝石，以为虎也；惧拚其气也。又况无天地之怪物乎？夫雌雄相接，阴阳相薄，羽者为雏鷇，毛者为驹犊，柔者为皮肉，坚者为齿角，人弗怪也。水生蛟蜃，山生金玉，人弗怪也；老槐生火，久血为磷，人弗怪也；山出泉阳，水生罔象，木生毕方，并生坟羊，人怪之；见闻鲜而识物浅也。（以上言鬼神由于心造。）天下之怪物，圣人之所独见；利害之反覆，知者之所独明达也；同异疑嫌者，世俗之所眩惑也。夫见不可布于海内，闻不可明于百姓，是故因鬼神吉祥而为立禁，总形类推而为变象。何以知其然也？世俗言曰：飨大高者，而彘为上牲；葬死人者，裘不可以藏；相戏以刃者，太祖鞞其肘；枕户櫺而卧者，鬼神齟其首；此皆不著于法令，而圣人之所不口传也。夫飨大高而彘为上牲者，非彘贤于野兽糜鹿也；而神明独享之，何也？以为彘者家人所常畜，而易得之物也，故因其便以尊之。裘不可藏者，非能具绵绵曼帛温暖于身也。世以为裘者难得贵贾之物也，而不可传于后世。无益死者而足以养生，故因其资而鬻之。相戏以刃太祖鞞其肘者，夫以刃相戏，必为过失，过失相伤，其患必大。无涉血之仇争忿斗，而以小事自内于刑戮，愚者所不忌也。故因太祖累以其心。枕户櫺而卧鬼神履其首者，使鬼神而玄化，则不待户牖之行。若乘虚而出入，则无能履也。夫户牖者，风气之所往来也。风气也，阴阳相拏者也。离者必病，故托鬼神以伸诫之也。凡此之俗，皆不可胜著于书，策竹帛而藏于府官者也，故以吉祥明之，为愚者之不知；其害乃借鬼神之威，以声其教，所由来者远矣。而愚者以为吉祥，而狠者以为非，惟有道者，能通其志。（以上言鬼神由于设教。）今世之祭井灶门户箕帚白杵者，非以其神为能飨之也，恃赖其德烦苦之无已也。是故时见其德不功其功也。触石而出，肤寸而合，不崇朝而雨天下者，惟太山。赤地三年而不绝，流泽及百里而润草木者，惟江河也。是以天子秩而祭之。故马免人于难者，其死也葬之。牛其死也，葬以大车为蔦。牛马有功，犹不可忘，又况人乎？此圣人之所以重仁袭恩。故炎帝于火而死后为宗；禹劳天下而死后为社；后稷作稼穡而死后为稷；羿除天下之害而死后为宗布；此鬼神之所以立。”（以上言鬼神由于报功。）

其第一事，与《荀子解蔽篇》王充《订鬼篇》旨意相同；第二事，即经传中所谓神道设教；第三事，则崇德报功之说。皆非有真鬼真神于幽暗之中，宰制人事。刘安之《无鬼论》，诚根本解决矣。诸子既倡无鬼，故于人之死后无所论说。惟列御寇庄周王充略言死后的情状：

（一）列御寇说：“列子行食于道，从见百岁髑髅？攓蓬而指之曰：‘唯予与汝知而未常死未尝生也。若果养乎？予果欢乎？种有几，得水则为鼃。得水土之际则为鼃螟之衣。生于陵屯则为陵舄，陵舄得郁栖则为乌足，乌足之根为蛭螭。其叶为蝴蝶。蝴蝶胥也化而为虫，生于灶下，其状若脱，其名为鸲掇。鸲掇千日为鸟，其名为乾余骨；乾余骨之沫为斯弥，斯弥为食醯。颐辂生于食醯，黄輶生于九犹，瞿芮生于腐蚋，奚羊比乎不筮，久竹生青甯，青甯生程，（尸子广泽篇，程，中国谓之豹，越人谓之獭。）程生马，马生人。（庄子至乐篇）

（一）庄周说：子祀子舆子犁子来四人相与语曰：孰能以无为首？以生为脊？以死为尻？孰知生死存亡之一体者，吾与之友矣。……而俄子舆子病。……子祀曰：‘汝恶之乎？’曰：‘亡予何恶？浸假而化予之左臂以为鸡，予因以求时夜；浸假而化予之右臂以为弹，予因以求鸢炙；浸假而化予之尻以为轮以神为马，予因以乘之，岂更驾哉？’（庄子大宗师篇）

(一) 王充说：“人之所以生者，精气也。死而精气灭。能为精气者，血脉也。人死血脉竭，竭而精气灭，灭而体朽，朽而成灰土，何用为鬼？人无耳目，则无所知；故聋盲之人，比于草木。夫精气去人，岂徒与无耳目同哉？朽则消亡，荒忽不见，故谓之鬼神。”（《论衡论死篇》）

列子之说，今言鬼者多以轮回附会，实则列子论生前之人，非谈死后之鬼。古人言语，虽难尽解，观其全文，大意谓由水生植物，变成陆地，植物再变昆虫，再变鸟飞，再变走兽，由豹子演成马，由马演成人，盖详述动物进化。（《天瑞篇》引列子语。中有人血为野火马血为转燐。专言物质变化者也。）至《吕氏春秋》更言犬似獾，獾似母猴，母猴似人，（《察传篇》）已明人猴攫犬，相处进化，较列子马生人之说，尚觉确凿。欧洲动物学者，亦有马变人一说；因古代之马，其蹄亦五指，足之骨节颇有类人之处。自达尔文以后，此说乃废。不审何以与《列子吕览》符合如此？

至于王充则从物理上辩明无鬼；谓世俗言鬼神状态，皆不足信。今举《论死篇》所言分列之：

(一) 死者不已，将有鬼满之患。

“天地开辟，人皇以来，随寿而死。若中年夭亡，以亿万数计。今人之数，不若死者多。如人死辄为鬼，则道路之上，一步一鬼也。人且死见鬼。宜见数百千万满堂盈庭填塞巷路，不宜徒见一两人也。”

(一) 鬼火乃人血之变，非真鬼燐。

“世言其血为燐血者，生时之精气也。人夜行见燐，不象人形，浑沌积聚，若火光之状。燐，死人之血也，其形不类生人之形也。”

(一) 鬼不得有衣服。

“鬼者，死人之精神，则人见之，宜徒见裸袒之形，无为见衣带被服也。何则？衣服无精神，人死与形体俱朽，何以得贯穿之乎？精神本以血气为主，血气常附形体，体虽朽精神尚在，能为鬼，可也；今衣服丝絮布帛也，生时血气不附着，而亦自无血气，败朽遂已，与形体等，安能自若为衣服之形？”

(一) 鬼不得有饮食与言语。

“人之所以能言语者，以有气力也；气力之盛，以能饮食也；饮食损减则气力衰，衰则声音嘶困，不能食则口不能复言。夫死困之甚，何能复言？或曰：死人歆肴食气故能言。夫死人之精，生人之精也。使生人不饮食，而徒以口歆肴食之气，不过三日，则饿死矣。或曰：死人之精，神于生人之精，故能歆气为音。夫生人之精在于身中，死则在于身外，死之与生何以殊？身中身外何以异？”

(一) 鬼不能害人。

“凡人與物所以能害人者，手臂把刃，爪牙坚利之故也。今人死手臂朽败，不能复持刃，爪牙堕落，不能复啣噬，安能害人？……病困之时，仇在其旁，不能咄叱；人盗其物，不能禁夺；羸弱困劣之故也。夫死，羸弱困劣之甚者也，何能害人？……凡能害人者，五行之物：金伤人，木殴人，土压人，冰溺人，火烧人，使人死精神为五行之物乎？”

(一) 巫人夸诞不足信。

“世间死者，今生人殄而用之，言及巫叩元絃下死人魂，因巫口谈；皆夸诞之言也。”（按此即近世扶乩所谓下死人魂也。今人为灵学丛志，其文皆江湖派口吻，无关学理。玉鼎真人释回教不食猪狗义，全不明回教之说，陆氏江氏音韻篇，答吴稚晖先生之问，囫囵吞枣，毫